

2026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

明

六、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

明

七、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

明

八、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

明

十、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
况说明

十一、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
况说明

十二、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深化教育改革、转变教育观念，增强内部活力，实施高中学历教育和初中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提高教职工职业道德和业务水平，规范办学行为，端正行业作风，提高管理水平。加强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增强学生的法治观念、爱国主义观念，提高学生道德水平。坚持育人为本思想，培养“四有”新人和合格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 机构设置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无下属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科目名称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898.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494.84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6,155.67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339.1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7,436.75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财政专户核拨	232.3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171.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171.00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538.61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538.61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38.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7,436.75	支出总计	7,436.75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05			教育支出	7,436.75	6,494.84	6,155.67	339.17				232.30	171.00	538.61	
205	02		普通教育	7,436.75	6,494.84	6,155.67	339.17				232.30	171.00	538.61	
205	02	03	初中教育	5,485.69	4,756.69	4,521.31	235.38				19.50	171.00	538.50	
205	02	04	高中教育	1,951.07	1,738.16	1,634.37	103.79				212.80		0.11	
			总计	7,436.75	6,494.84	6,155.67	339.17				232.30	171.00	538.61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7,436.75	5,860.49	1,576.26
205	02		普通教育	7,436.75	5,860.49	1,576.26
205	02	03	初中教育	5,485.69	4,387.13	1,098.56
205	02	04	高中教育	1,951.07	1,473.37	477.70
			总计	7,436.75	5,860.49	1,576.26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6,494.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6,494.84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6,494.84	6,494.8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6,494.84	支出总计	6,494.84	6,494.84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6,494.84	5,860.49	634.35
205	02		普通教育	6,494.84	5,860.49	634.35
205	02	03	初中教育	4,756.69	4,387.13	369.56
205	02	04	高中教育	1,738.16	1,473.37	264.79
			总计	6,494.84	5,860.49	634.35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69.53	5,369.53	
301	01	基本工资	1,622.13	1,622.13	
301	02	津贴补贴	296.48	296.48	
301	03	奖金	707.52	707.52	
301	07	绩效工资	929.09	929.0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3.40	563.4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81.70	281.7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4.52	334.52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0.85	140.8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17	28.1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452.19	452.19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49	13.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0.38		450.38
302	08	取暖费	118.03		118.03
302	26	劳务费	103.20		103.20
302	28	工会经费	70.42		70.42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8		3.68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04		155.0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59	40.59	
303	02	退休费	14.10	14.10	
303	05	生活补助	0.58	0.58	
303	09	奖励金	25.91	25.91	
		总计	5,860.49	5,410.11	450.38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634.35	4.00	337.55	190.97			101.83				
205			教育支出		634.35	4.00	337.55	190.97			101.83				
205	02		普通教育		634.35	4.00	337.55	190.97			101.83				
205	02	03	初中教育	机构运行补助经费	43.20		43.20								
205	02	03	初中教育	2024-2025 年完工工程项目欠付工 程尾款	90.98						90.98				
205	02	03	初中教育	昌州财教【2025】68 号关于提前 下达 2026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 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公用经费-初 中）	122.98		112.13				10.85				
205	02	03	初中教育	昌州财教【2025】68 号关于提前 下达 2026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 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家庭困难补 助-初中）	23.60			23.60							
205	02	03	初中教育	昌州财教【2025】68 号关于提前 下达 2026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 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家庭困难综 合奖补-初中）	4.02			4.02							
205	02	03	初中教育	昌州财教【2025】80 号关于提前 下达 2026 年中央“三区”人才计 划教师专项工作补助经费预算的	4.00	4.00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通知											
205	02	03	初中教育	昌州财教【2025】76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公用经费-初中）	9.22		9.22								
205	02	03	初中教育	昌州财教【2025】76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家庭困难补助-初中）	12.75			12.75							
205	02	03	初中教育	昌州财教【2025】76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营养改善）	58.81			58.81							
205	02	04	高中教育	高中生均经费	161.00		161.00								
205	02	04	高中教育	昌州财教【2025】75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普高免学费）	9.72		9.72								
205	02	04	高中教育	昌州财教【2025】77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普高助学金）	14.11			14.11							
205	02	04	高中教育	昌州财教【2025】77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普高免学费）	2.28		2.28								
205	02	04	高中教育	昌州财教【2025】75号关于提前	77.68			77.68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下达 2026 年中央学生资助补助经 费预算的通知（普高助学金）											
			总计		634.35	4.00	337.55	190.97			101.83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小计）	3.68	3.68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8	3.68		
总计	3.68	3.68		

表 11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总计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没有委托业务费预算的支出，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2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538.61	538.61			538.61				
教科文-州四中引进名校合作办学帮扶经费	54.76	54.76			54.76				
昌州财教【2024】92号2025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校舍安全）	73.46	73.46			73.46				
昌州财教【2024】98号2025年自治区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城市校舍安全）	4.04	4.04			4.04				
昌州财教【2024】100号2025年教育补助项目经费（区内初班经常性经费、教职工补助）	263.51	263.51			263.51				
昌州财教【2024】98号2025年自治区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内初班营养改善）	9.10	9.10			9.10				
教科文-2025年州四中自主经营内初班食堂从业人员购买服务经费	41.40	41.40			41.40				
教科文-2025年州直学校校园餐保障经费	90.67	90.67			90.67				
昌州财行【2025】4号-2025年度人才工作经费-吕新建庭州名师工作室	0.11	0.11			0.11				
昌州财教【2025】8号-2025年自治州中小学名校长名师名班主任工作室建设经费-向云波	0.98	0.98			0.98				
昌州财教【2025】8号-2025年自治州中小学名校长名师名班主任工作室建设经费-方红军	0.03	0.03			0.03				
昌州财行【2025】30号-2025年“庭州英才”人才工作经费-吴娜	0.55	0.55			0.55				
总计	538.61	538.61			538.61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7,436.75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专户核拨、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教育支出。

二、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部门收入预算 7,436.75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6,155.67 万元，占 82.77%，比上年预算增加 361.81 万元，增长 6.24%，主要原因是 1. 2026 年在编人员的财政工资经过增资，以及年终一次性奖增加。2. 在编人员 2026 年社保、住房公积金、职业年金缴纳基数比例上调，则财政补助部分增加。3. 2026 年临聘人员工资部分财政承担。4. 2026 年年初预算新增偿还欠付工程尾款资金项目。5. 2026 年年初预算新增内初班食堂和普通班食堂后勤服务团队劳务费专项资金项目。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339.17 万元，占 4.56%，比上年预算减少 928.70 万元，下降 73.25%，主要原因是 1. 2025 年年初预算，列入自治区专项资金内初班学生公用经费及内初班教师工作补助经费，城乡义务教育校舍安全资金（男女生宿舍楼防水项目），城乡义务教育校舍安全资金（塑胶操场改造项目），2026 年年初预算未列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232.30 万元，占 3.12%，比上年预算减少 31.78 万元，下降 12.03%，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年初预算列入了 2024 年未支付完成，结转至 2025 年的内初班伙食费。2025 年财政专户资金完全支付，2026 年未存在 2025 年结转财政专户资金。

单位资金 171.00 万元，占 2.30%，比上年预算增加 2.08 万元，增长 1.23%，主要原因是 2026 年单位资金年初预算，新增个人所得税税收返还收入。

财政拨款结转 538.61 万元，占 7.24%，比上年预算减少 57.07 万元，下降 9.58%，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年初预算列入 2024 年结转至 2025 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安全专项资金（综合楼改造项目），内初班营养餐专项资金，福州八中合作办学资金，追加内初班专项补助资金，故 2026 年财政拨款结转资金比 2025 年下降。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5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年初预算列入了 2024 年未支付完成，结转至 2025 年的内初班伙食费。2025 年财政专户资金完全支付，2026 年未存在 2025 年结转财政专户资金。

三、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支出预算 7,436.7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860.49 万元，占 78.80%，比上年预算增加 140.78 万元，增长 2.46%，主要原因是 1. 2026 年在编人员的财政工资经过增资，以及年终一次性奖增加。2. 2026 年在编人员社保、住房公积金、职业年金缴纳基数比例上调，故财政承担部分增加。3. 2026 年临聘人员工资部分由财政承担。

项目支出 1,576.26 万元，占 21.20%，比上年预算减少 844.44 万元，下降 34.88%，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年初预算，列入自治区专项资金内初班学生公用经费及内初班教师工作补助经费，城乡义务教育校舍安全资金（男女生宿舍楼

防水项目), 城乡义务教育校舍安全资金(塑胶操场改造项目), 2026 年年初预算未列入。

四、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494.84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494.84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 教育支出 6,494.84 万元, 主要用于 1. 在编人员财政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保、住房公积金。2. 临聘人员财政补助工资。3. 财政补助安保服务费。4. 用于维持学校运转公用经费。5. 发放普通高中助学金。6. 发放初中家庭经济困难补助。7. 用于与福州八中开展合作办学经费。

五、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6,494.84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5,860.49 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 262.73 万元, 增长 4.69%, 主要原因是 1. 2026 年在编人员的财政工资经过增资, 以及年终一次性奖增加。2. 在编人员 2026 年社保、住房公积金、职业年金缴纳基数比例上调, 则财政补助部分增加。

项目支出 634.35 万元, 比上年预算减少 829.62 万元, 下降 56.67%, 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年初预算, 列入自治区专项资金内初班学生公用经费及内初班教师工作补助经费, 城乡义务教育校舍安全资金(男女生宿舍楼防水项目), 城乡义务教育校舍安全资金(塑胶操场改造项目), 2026 年年初预算未列入。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其中：

1. 教育支出（类）6,494.84 万元，占 100.00%。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2026 年预算数为 4,756.6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60.39 万元，下降 10.54%，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年初预算，列入自治区专项资金内初班学生公用经费及内初班教师工作补助经费，城乡义务教育校舍安全资金（男女生宿舍楼防水项目），城乡义务教育校舍安全资金（塑胶操场改造项目），2026 年年初预算未列入。2. 2025 年年初预算列入 2024 年结转至 2025 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安全专项资金（综合楼改造项目），内初班营养餐专项资金，福州八中合作办学资金，追加内初班专项补助资金，2025 年已支付完成，故 2026 年财政拨款结转资金比 2025 年下降。

2.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738.1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50 万元，下降 0.37%，主要原因是 2026 年高中在编教师减少，未招聘新进高中教师，故 2026 年高中教师的人员经费比 2025 年减少。

六、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860.4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410.1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450.38 万元，主要包括：取暖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机构运行补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工作规范（试行）》（公治〔2015〕168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警务辅助人员管理条例》（第53号）及自治区、自治州关于校园安全经费保障相关文件要求，校园保安人员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为强化校园安全防护，规范安保人员管理，按照财政核定标准，按每人每月3000元安排校园保安人员经费，专项用于保安人员薪酬发放，保障校园安保工作正常开展。

预算安排规模：43.2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支付物业管理费（保安服务费）43.2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10日

（二）项目名称：2024-2025年完工工程项目欠付工程尾款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建宿舍楼，综合楼改造，塑胶操场改造，项目工程合同。

预算安排规模：90.98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资金分配情况：新建宿舍楼项目工程尾款8.96万元，综合楼粉刷及消防改造项目工程尾款59.37万元，塑胶操场改造项目工程尾款22.6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10日

（三）项目名称：高中生均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建立自治区公办普通高中和城市学前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制度的通知》

（新财教〔2020〕69号），确定全区公办普通高中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为每生每年1000元，自2020年春季学期起实施。

预算安排规模：161.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资金分配情况：本年度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共计161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学校日常运转及教育教学活动开展。其中缴纳水费14.5万元，缴纳电费24万元，购买零星办公用品14.7万元，保洁服务费15万元，电话费10.5万元，学生试题习题打印复印资料费6.41万元，教师培训费36.96万元，教师外出差旅费2万元，校方责任险1.28万元，高中教师教材费2.1万元，高中学生体检6.55万元，安保服务费27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10日

（四）项目名称：昌州财教【2025】7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普高免学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免除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的意见》（财教〔2016〕292号）、《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1〕310号）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教育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9〕27号）规定，国家统一实施普通高中免学杂费政策，对符合条件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除学杂费，所需补助资金由中央与地方财政按比例分担，中央财政通过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下达，专项用于弥补学校因免学杂费产生的收入缺口，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预算安排规模：9.72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资金分配情况：资金全部用于支付水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10日

（五）项目名称：昌州财教【2025】7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自治区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普高助学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1〕310号、《关于调整高等教育阶段和高中阶段国家奖助学金政策的通知》财教〔2024〕181号规定，国家设立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用于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平均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2300元，资金由中央与地方财政按比例分担，2026年自治区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专项用于落实该项资助政策。

预算安排规模：14.11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资金分配情况：普高助学金14.11万元，全部用于资助普通高中经济困难家庭的学生，在接受高中教育时面临较大的经济压力，助学金的设立能够有效减轻他们的经济负担，确保每个学生都能平等享有接受教育的机会。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12月10日。

资金来源：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补贴标准：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平均资助标准每生每年2300元，具体标准由各地结合实际在1200-3500元范围内确定，可以分为2-3档。

补贴范围：符合普通高中助学金评定的学生。

补贴方式：学校将补助资金通过财政系同发放至学生账户。

发放程序：学生提交评审材料，学生资助评审小组评定，党委会研究决定，制定学生补助发放表，通过财政资助系统统一发放到受助学生银行账户。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符合普通高中助学金评定的学生；带来的社会效益是缓解困难学生家庭经济负担，培养合格学生，推进教育均衡化教育发展。

（六）项目名称：昌州财教【2025】68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公用经费-初中）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67号）、《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21〕56号）规定，中央财政对城乡义务教育初中学校按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补助公用经费，资金由中央与地方按比例分担，2026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专项用于落实初中公用经费保障政策，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预算安排规模：122.98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资金分配情况：中央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共计122.98万元，主要用于满足学校正常运转，其中，中考、高考、比赛租车7万元，初中学生体检费（非内初生）1.88万元、校方责任险（初中教育）0.98万元、学生体育、科技比赛费（服装、食宿）（仅限于初中教育）12.39万元，扫描仪1台1.35万元，国旗班服装柜购置费1.5万元，扫雪车2个，8万元，图书采购、教师教学用书费（初中教育）5.35万元，通用技术日常教学用具购置费4.5万元，实验课教学消耗品购置费2.1万元，体育教学及训练器材购置费3万元，体育教师服装购置费1.95万元，通用技术教学-无人机教学材料购置费1.8万元，2026年体育艺术科技节活动费5万元，劳动工具购置费5万元，体育器材维修养护2万元，专业设备维护保养（变压器、水泵）5万元，锅炉房拆除5万元，监控设备维修费7万元，监控设备维保费9万元，消防检测、维保费4万元，消防设备采购费4万元，消防设备维修费（含物联网和宿舍烟感）15万元，垃圾清运费16万元，食堂燃气费（内初生食堂）1.8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10日

（七）项目名称：昌州财教【2025】7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自治区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普高免学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免除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的意见》（财教〔2016〕292号）、《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1〕

310 号) 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教育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9〕27 号) 规定, 国家统一实施普通高中免学杂费政策, 对符合条件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除学杂费, 所需补助资金由中央与地方财政按比例分担, 中央财政通过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下达, 专项用于弥补学校因免学杂费产生的收入缺口,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预算安排规模: 2.2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资金分配情况: 全部用于支付水费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10 日

(八) 项目名称: 昌州财教【2025】6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家庭困难补助-初中)

设立的政策依据: 根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21〕56 号)、《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4〕64 号) 规定, 中央财政对城乡义务教育初中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给予生活费补助, 资金由中央与地方按规定比例分担, 补助标准按相关政策执行, 2026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专项用于落实该项补助政策, 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初中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求。

预算安排规模: 23.6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资金分配情况: 本项目共计 23.6 万元, 主要用于家庭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10 日

资金来源: 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补贴标准: 750 元/生/年, 主要用于家庭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补贴范围: 符合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评定的学生。

补贴方式: 学校将补助资金通过财政系同发放至学生账户。

发放程序：学生提交评审材料，学生资助评审小组评定，党委会研究决定，制定学生补助发放表，通过财政资助系统统一发放到受助学生银行账户。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符合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评定的学生；带来的社会效益是缓解困难学生家庭经济负担，培养合格学生，推进教育均衡化教育发展。

（九）项目名称：昌州财教【2025】68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家庭困难综合奖补-初中）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21〕56号）、《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财教〔2024〕64号）规定，中央财政对城乡义务教育初中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给予生活费补助，资金由中央与地方按规定比例分担，补助标准按相关政策执行，2026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专项用于落实该项补助政策，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初中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求。

预算安排规模：4.02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资金分配情况：此项目资金共计4.02万元，主要用于家庭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12月10日

资金来源：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补贴标准：750元/生/年，主要用于家庭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补贴范围：符合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评定的学生。

补贴方式：学校将补助资金通过财政系统发放至学生账户。

发放程序：学生提交评审材料，学生资助评审小组评定，党委会研究决定，制定学生补助发放表，通过财政资助系统统一发放到受助学生银行账户。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符合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评定的学生；带来的社会效益是缓解困难学生家庭经济负担，培养合格学生，推进教育均衡化教育发展。

（一十）项目名称：昌州财教【2025】7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普高助学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1〕310号、《关于调整高等教育阶段和高中阶段国家奖助学金政策的通知》财教〔2024〕181号规定，国家设立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用于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平均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2300元，资金由中央与地方财政按比例分担，2026年自治区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专项用于落实该项资助政策。

预算安排规模：77.68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资金分配情况：普高助学金77.68万元，全部用于资助普通高中经济困难家庭的学生，在接受高中教育时面临较大的经济压力，助学金的设立能够有效减轻他们的经济负担，确保每个学生都能平等享有接受教育的机会。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12月10日

资金来源：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补贴标准：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平均资助标准每生每年2300元，具体标准由各地结合实际在1200-3500元范围内确定，可以分为2-3档。

补贴范围：符合普通高中助学金评定的学生。

补贴方式：学校将补助资金通过财政系同发放至学生账户。

发放程序：学生提交评审材料，学生资助评审小组评定，党委会研究决定，制定学生补助发放表，通过财政资助系统统一发放到受助学生银行账户。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符合普通高中助学金评定的学生；带来的社会效益是缓解困难学生家庭经济负担，培养合格学生，推进教育均衡化教育发展。

（一十一）项目名称：昌州财教【2025】8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三区”人才计划教师专项工作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做好2025年“三区”人才支持计划教师专项计划有关实施工作的通知》（教师厅函〔2025〕1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三区”人才计划教师专项工作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5〕250号）规定，中央财政安排专项补助经费，专项用于向“三区”支教教师发放工作补助，保障“三区”人才支持计划教师专项工作有序开展，落实支教教师待遇保障政策。

预算安排规模：4.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资金分配情况：此项目资金共计4万元，全部用于发放教师工作补助。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12月10日

资金来源：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补贴标准：每人每年2万元。

补贴范围：“三区”支教教师。

补贴方式：支教教师满一年，按学期给予发放生活补助。

发放程序：每学期制定“三区”人才计划支教教师补助发放表，通过银行批量代发至受助教师银行账户。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三区”支教教师，社会效益是保障支教教师的生活质量，缓解边远地区学校的师资短缺问题。

（一十二）项目名称：昌州财教【2025】76号 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自治区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公用经费-初中）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67号）、《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21〕56号）规定，中央财政对城乡义务教育初中学校按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补助公用经费，资金由中央与地方按比例分担，2026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专项用于落实初中公用经费保障政策，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预算安排规模：9.2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资金分配情况：此项目资金共计 9.22 万元，主要用于监控消防设备维修维保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10 日

（一十三）项目名称：昌州财教【2025】76 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家庭困难补助-初中）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21〕56号）、《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4〕64 号）规定，中央财政对城乡义务教育初中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给予生活费补助，资金由中央与地方按规定比例分担，补助标准按相关政策执行，2026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专项用于落实该项补助政策，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初中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求。

预算安排规模：12.7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资金分配情况：此项目资金共计 12.75 万元，全部用于发放初中家庭经济困难补助。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10 日

资金来源：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补贴标准：750 元/生/年，主要用于家庭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补贴范围：符合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评定的学生。

补贴方式：学校将补助资金通过财政系同发放至学生账户。

发放程序：学生提交评审材料，学生资助评审小组评定，党委会研究决定，制定学生补助发放表，通过财政资助系统统一发放到受助学生银行账户。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符合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评定的学生；带来的社会效益是缓解困难学生家庭经济负担，培养合格学生，推进教育均衡化教育发展。

（一十四）项目名称：昌州财教【2025】76号 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自治区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营养改善）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教[2025]7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自治区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58.81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资金分配情况：此项目资金共计58.81万元，全部用于支付内初班营养餐。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12月10日

八、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2026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2026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3.6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根据《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我部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努力降低运

行成本，公车运行费不超上年数；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没有委托业务费预算的支出，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二、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 538.61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538.61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昌州财教【2024】100 号 2025 年教育补助项目经费（区内初班经常性经费、教职工补助）结转 263.51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内初班学生食堂购买食材款，内初班学生返乡返校交通费，寒暑假作业习题打印费。发放内初班教师工作补助经费。

2. 昌州财教【2024】92号2025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校舍安全）结转73.46万元，主要用于：我校塑胶操场改造项目工程款。

3. 昌州财教【2024】98号2025年自治区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城市校舍安全）结转4.04万元，主要用于：我校男女生宿舍楼防水项目工程款。

4. 昌州财教【2024】98号2025年自治区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内初班营养改善）结转9.10万元，主要用于：支付购买内初班营养餐货款。

5. 昌州财教【2025】8号-2025年自治州中小学名校长名师名班主任工作室建设经费-方红军结转0.03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工作室图书款。

6. 昌州财教【2025】8号-2025年自治州中小学名校长名师名班主任工作室建设经费-向云波结转0.98万元，主要用于：工作室成员外出培训培训费，工作室日常资料打印费，工作室课题研究费。

7. 昌州财行【2025】30号-2025年“庭州英才”人才工作经费-吴娜结转0.55万元，主要用于：工作室成员外出培训培训费，工作室日常资料打印费，工作室课题研究费。

8. 昌州财行【2025】4号-2025年度人才工作经费-吕新建庭州名师工作室结转0.11万元，主要用于：工作室成员外出培训培训费，工作室日常资料打印费，工作室课题研究费。

9. 教科文-2025年州四中自主经营内初班食堂从业人员购买服务经费结转41.40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内初班食堂从业人员（食堂总管、厨师、面点师、配菜师、洗碗工、保洁员）服务费。

10. 教科文-2025年州直学校校园餐保障经费结转90.67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普通班食堂从业人员（食堂总管、厨师、面点师、配菜师、洗碗工、保洁员）服务费。

11. 教科文-州四中引进名校合作办学帮扶经费结转 54.76 万元，主要用于：与福州八中合作办学交流，产生的培训费差旅费，支付以及福建援疆教师房租、水电、日常用品产生的费用。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 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50.3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2.96 万元，增长 46.50%，主要原因是 2026 年财政部分承担临聘人员工资，故运转经费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政府采购预算 598.3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65.8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32.58 万元。

2026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98.38 万元，其中：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98.38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59,618.36 平方米，价值 15,695.30 万元。
2. 车辆 2 辆，价值 39.3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价值 39.3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714.82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2,373.08 万元。

部门价值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价值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6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6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7,436.75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14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634.35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403.3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部门名称（盖章）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部门联系人		徐云奥	联系电话	13040509067	
年度绩效目标		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结合学校办学实际情况，2026 年计划完成 6 项任务，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强化教育教学管理，落实惠民政策，提升办学质量，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教师专业成长。一是保障在校学生 2814 人，规范办学管理，优化校园服务保障，提升校园办学承载能力和学生在校学习生活舒适度；二是发放高中助学金惠及 884 人次，严格落实资助政策，提升家庭经济困难高中生就学保障水平，助力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三是为 146 名学生免除课后服务费，落实“双减”政策要求，提升课后服务普惠性，切实减轻学生家庭经济压力；四是确保高考本科上线率达到 85%，深耕教育教学质量，优化教学管理与备考策略，提升学生学业水平和升学竞争力。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689.28	
			本级安排	6,344.17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403.30	
		合计：		7,436.7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保障在校学生人数	≥2814 人	《2025 年事业统计年报》	20
	数量指标	发高中助学金人数	≥884 人次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新财规【2021】13 号）	15
	数量指标	免除课后服务费学生数	≥146 人	《关于做好昌吉州义务教育课后服务经费收支及管理工作的通知》 （昌州财教[2021]54 号）	10
社会效益	数量指标	高考本科上线率	≥85%	《昌吉州第四中学 2025 年工作计划》	1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项目名称		2024-2025 年完工工程项目欠付工程尾款					项目负责人	孙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90.98	其中：财政拨款	90.98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审计定案书、工程合同等要求，本项目 2026 年计划完成支付新建宿舍楼项目、塑胶操场改造项目、综合楼改造及粉刷项目尾款，共支付项目工程尾款 3 个。通过项目的实施，可以提升我校信誉和合同履约能力，提高工程结算规范化水平，有效避免我校与施工方产生冲突，有效减少我校负面影响，确保纠纷发生率 0%，保障各项工程后续相关工作有序推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项目工程尾款	=3 个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尾款支付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尾款支付完成时间	2026 年 8 月 28 日前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付新建宿舍楼尾款成本	=8.96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支付综合楼粉刷项目尾款成本	<=59.37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支付塑胶操场改造项目尾款成本	<=22.65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我校负面影响	有效减少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纠纷发生率	=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收款单位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项目名称		2026 年城乡义务教育项目资金				项目负责人	常艳琴、孙源、李振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31.38	其中：财政拨款	231.38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转发<财政部办公厅、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预算一体化系统中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通知>的通知》（新财教 2023259 号）文件要求，本项目计划实施 222.06 万元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规范资金使用，保障教学运转，补充学校运转中公用经费不足，具体包括对校园环境进行整修和美化，增设多媒体教室、实验室等必要教学设施以提升教学效果，购买教学材料和设备确保师生获得充足学习资源，组织教师培训提升教师专业素养和教学能力以适应新课程标准要求，保障享受公用经费学生 1216 人。通过项目的实施，可以提升学校办学条件和教师教学能力，提高教学效果和义务教育保障水平，提高学校、师生及家长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公用经费学生人数	>=1216 人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初中学生补助覆盖面	=100%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初中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补助成本	<=132.20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内初班营养餐成本	<=58.81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项目名称		2026 年机构运行补助经费				项目负责人		李振、孙媛、常艳琴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07.50	其中：财政拨款	204.20	其他资金		403.3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中共昌吉回族自治州委员会关于印发<昌吉回族自治州社会科学界联合会机关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关于印发<昌吉回族自治州本级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办法》文件要求，结合我单位工作实际，项目计划通过采购物业服务、宿舍军事化管理服务、发放班主任津贴及课后服务费等方式，保障办公人员 235 人，采购物业服务 12 月,宿舍军事化管理服务 12 月，为 62 人发放班主任津贴，发放课后延时费课时 48185 课时，为 24 人发放外聘人员工资，提高教师工作积极性，保障办公人员日常办公，维持学校基本运转。通过项目的实施，可以提升单位服务保障能力和教师工作主动性，提高办公效率和校园管理规范化水平，有效保障部门单位正常运转，为我单位各项工作有序推进筑牢保障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人员数量	>=235 人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物业服务时长	=12 月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发放班主任津贴人数	>=62 人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宿舍军事化管理服务时长	=12 月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发放课后延时费课时数	>=48185 课时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发放外聘人员工资人数	>=24 人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质量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宿舍军事化管理服务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物业服务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宿舍军事化管理服务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物业服务成本	<=95.20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班主任津贴发放成本	≤18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宿舍军事化管理服务成本	< =34.5 0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其他运转成本	< =159. 37 万 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办公运转人均成本	< =2283 .40 元 /人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外聘人员工资发放成本	< =87.7 6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课后延时费发放成本	< =159. 01 万 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保障部门单位正常运转	有效 保障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学生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项目名称		2026 年三区人才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	孙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提前下达 2026 年“三区”人才计划教师专项工作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昌州财教〔2025〕80 号）及“三区”人才支持计划相关政策要求，本项目 2026 年计划实施支教教师选派 3 万元专项补助精准发放，通过项目的实施，减轻教师生活压力，激励他们扎根乡村，长期从事教育工作。助力受援学校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和办学管理水平，缓解基层师资结构性短缺困难，促进区域教育均衡发展。同时，项目为教师提供专业培训和继续教育机会，提升教学能力和专业素养，鼓励他们参与科研和教育创新活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秋季学期选派支教教师人数（“三区”人才）	≥2 人	计划标准	2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春季学期选派支教教师人数（“三区”人才）	≥2 人	计划标准	1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支教教师专业条件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支教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能力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支教教师讲学条件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三区人才补助经费标准	=1 万元/人/学期	预算支出标准	1 万元/人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教师结构性短缺困难	有效缓解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引领带动受援学校教师教学能力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项目名称		2026 年学生资助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常艳琴、孙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3.79	其中：财政拨款	103.79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新财规〔2021〕1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昌州财教〔2025〕75 号）、《关于下达 2026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昌州财教〔2025〕77 号）等文件要求，本项目 2026 年计划发放助学金 2 次，覆盖高中助学金学生 399 人，通过发放补助，全面落实普通高中国家资助政策，提高学生和家长满意度，促进教育公平。通过项目的实施，可以提升教育公平保障水平和学生资助工作规范化程度，提高学生和家长满意度，推动教育事业均衡优质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助学金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2 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助政策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普通高中受助学生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学生资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高中阶段资助标准	<=2300 元/生/年	预算支出标准	2300 元/生/年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其他运行成本	<=12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	2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部门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九、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6年2月14日